

路砦双河嘉苑储物间改造工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NZBB2025000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路砦双河嘉苑储物间改造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60 万元，招标人为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街道办事处路砦村村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路砦双河嘉苑储物间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电路改造、门窗及其配套设施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路砦双河嘉苑储物间改造工程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路砦双河嘉苑储物间改造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2.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即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2.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在投标企业办理有劳动合同关系（提供劳动合同）、社会保险（提供近期在社保机构开具的由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不少于三个月的证明材料）、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2.4 投标人 2023 年以来财务无亏损，没有被接管、冻结、处于破产状态，即提供 2023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成立时间不足的单位，自成立之日起提供相应资料）。

2.5 其他要求：

2.5.1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均没有行贿犯罪记录，即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对象为：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或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均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文件。

2.5.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即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zxgk.court.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存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提供上述三项内容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相关主体为：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

2.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即投标人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www.gsxt.gov.cn) 查询结果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主要人员信息、股东信息），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

2.6 本次磋商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1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1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应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间截止前，将“法人授权书和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扫描件”的报名材料发送至邮箱内，报名时注明授权委托人及联系电话。供应商资料扫描件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后请致电公告联系人并告知代理机构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给供应商发送磋商文件电子版。供应商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核，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郑州市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金座 8 楼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金座 8 楼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开标室

七、其他

路砦双河嘉苑储物间改造工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NZBB20250001

2. 项目名称：路砦双河嘉苑储物间改造工程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60 万元。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路砦双河嘉苑储物间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电路改造、门窗及其配套设施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 5.2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内完成
 - 5.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行业执行标准，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6. 质保期：2 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 申请人资格要求：

- 2.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即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 2.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2.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在投标企业办理有劳动合同关系（提供劳动合同）、社会保险（提供近期在社保机构开具的由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不少于三个月的证明材料）、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 2.4 投标人 2023 年以来财务无亏损，没有被接管、冻结、处于破产状态，即提供 2023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成立时间不足的单位，自成立之日起提供相应资料）。
- 2.5 其他要求：
 - 2.5.1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均没有行贿犯罪记录，即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对象为：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或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均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文件。
 - 2.5.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即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查询相关主体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存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提供上述三项内容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相关主体为：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查询日期为磋

商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

2.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即投标人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查询结果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主要人员信息、股东信息),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

2.6 本次磋商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三. 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年1月7日至2025年1月13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金座8楼824室

3. 方式: 供应商应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间截止前,将“法人授权书和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扫描件”的报名材料发送至邮箱内,报名时注明授权委托人及联系电话。供应商资料扫描件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后请致电公告联系人并告知代理机构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给供应商发送磋商文件电子版。供应商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核,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售价: 300元/份,售后不退。

四.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截至时间: 2025年1月1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金座8楼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开标室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年1月1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金座8楼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开标室

六. 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 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街道办事处路砦村村民委员会

采购人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魏河北路路砦村村民委员会

采购人：沙先生

采购人联系方式：15903657509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824 室

联系人：尹女士、王女士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0371-65928756

邮箱：hn65928756@126.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街道办事处路砦村村民委员会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魏河北路路砦村村民委员会

联 系 人：沙先生

电 话：159036575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824 室

联 系 人：尹女士、王女士

电 话：0371-65928756

电子邮件：hn65928756@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